关于受理王霞等18人工伤认定申请的

公 示

（2024）10

1.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王霞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10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王霞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王霞，性别：女，年龄：52岁，工作岗位：公务员。受伤时间：2024年5月11日，受伤地点：贵州省贵阳市瀛洲酒店门口，受伤部位：1.外踝骨折（右侧）；2.踝关节滑膜炎（右侧）。主要原因：出差时在酒店门口台阶处踩空扭伤右脚。

受伤经过：王霞带队于2024年5月7日至5月11日在贵阳市参加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大赛。2024年5月11日12时许王霞在结束返程过程中，在入住的瀛洲酒店门口台阶处踩空扭伤右脚。同日王霞忍痛乘机返回乌鲁木齐后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治疗。诊断为：1.外踝骨折（右侧）；2.踝关节滑膜炎（右侧）。

2.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秦应鑫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10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秦应鑫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秦应鑫，性别：男，年龄：41岁，工作岗位：公务员。受伤时间：2024年4月28日，受伤地点：哈密金都酒店，受伤部位：1.膝关节损伤；2.右膝内侧副韧带损伤；3.右膝关节滑膜炎。主要原因：出差期间在酒店摔倒受伤。

受伤经过：秦应鑫与同事一行四人于2024年4月28日前往第十三师出差，同日晚间在入住的哈密金都酒店房间内上厕所时，因地板湿滑摔倒受伤。2024年4月29日中午，秦应鑫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红星医院检查。30日该院出具疾病证明单，诊断为：膝关节损伤。待工作结束，秦应鑫于同日下午返回乌鲁木齐。因持续疼痛，2024年5月1日，秦应鑫前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治疗。诊断为：1.右膝内侧副韧带损伤；2.右膝关节滑膜炎。

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歌舞剧团加吾兰·麦麦提吐逊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4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歌舞剧团加吾兰·麦麦提吐逊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加吾兰·麦麦提吐逊，性别：男，年龄：23岁，工作岗位：舞蹈演员。受伤时间：2024年1月8日，受伤地点：喀什地区公安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受伤部位：1.左膝关节内侧半月板损伤（Ⅰº）；2.左膝关节前后交叉韧带损伤。主要原因：排练舞蹈过程中致膝盖受伤。

受伤经过：加吾兰·麦麦提吐逊于2024年1月8日22时30分许在喀什地区公安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参加排练央视春晚分会场舞蹈过程中，在做跪地技巧动作时致膝盖受伤。因受伤当日时间较晚，于次日前往喀什地区第二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1.左膝关节内侧半月板损伤（Ⅰº）；2.左膝关节前后交叉韧带损伤。

4.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韩雨辰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5月15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韩雨辰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韩雨辰，性别：男，年龄：36岁，工作岗位：心血管内科临床医师。受伤时间：2024年1月2日，受伤地点：天山区青年路232号兵团医院内科楼七楼导管室，受伤部位：1.左膝内侧半月板撕裂；2.左膝关节内侧副韧带损伤；3.左膝关节积液；4.左膝关节损伤。主要原因：协助患者登上造影床时扭伤左膝。

受伤经过：韩雨辰于2024年1月2日11时许在兵团医院内科楼七楼导管室协助患者登上造影床时扭伤左膝，随即前往该院骨科行核磁检查。检查结果出来后于1月3日诊断为：1.左膝内侧半月板撕裂；2.左膝关节内侧副韧带损伤；3.左膝关节积液，医生建议其手术治疗。韩雨辰考虑到工作原因，待工作交接完后于2024年1月9日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住院治疗。诊断为：1.左膝内侧半月板撕裂；2.左膝关节内侧副韧带损伤；3.左膝关节积液；4.左膝关节损伤。

5.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李文莉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5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李文莉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李文莉，性别：女，年龄：26岁，工作岗位：护士。受伤时间：2024年3月19日，受伤地点：天山区青年路232号兵团医院11楼神经心胸血管外科护士站左侧公共卫生间，受伤部位：1.左膝损伤；2.左膝关节前十字韧带部分断裂；3.左膝关节积液；4.左半月板损伤；5.下肢韧带损伤（左膝髌骨韧带损伤)；6.左膝髌骨不稳定。主要原因：交班过程中前往卫生间上厕所时滑倒受伤。

受伤经过：李文莉于2024年3月19日10时许在兵团医院11楼神经心胸血管外科护士站交班过程中，前往卫生间上厕所时在卫生间滑倒受伤。待工作交接完毕后便回家休息。同日下午，李文莉因左膝关节疼痛肿胀，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拍片检查，待检查结果出来后于次日在该院住院治疗。诊断为：1.左膝损伤；2.左膝关节前十字韧带部分断裂；3.左膝关节积液；4.左半月板损伤；5.下肢韧带损伤（左膝髌骨韧带损伤)；6.左膝髌骨不稳定。

6.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再担保有限公司黄智豪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0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再担保有限公司黄智豪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黄智豪，性别：男，年龄：33岁，工作岗位：再担保业务部职员。受伤时间：2024年4月20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红光山穹顶运动馆，受伤部位：手部指伸肌腱损伤（右手小指）。主要原因：参加单位组织的篮球赛过程中致右手小指受伤。

受伤经过：黄智豪于2024年4月20日12时40分许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红光山穹顶运动馆参加单位与新疆银行组织的篮球友谊赛过程中，在拼抢篮球时与球员发生碰撞致右手小指受伤。同日前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治疗。诊断为：手部指伸肌腱损伤（右手小指）

7.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社会保障卡服务中心严子波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4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社会保障卡服务中心严子波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严子波，性别：男，年龄：49岁，工作岗位：社保卡科科长。受伤时间：2023年5月28日，受伤地点：乌市天山区延安路电信机房，受伤部位：1.左外踝撕脱性骨折；2.左踝关节韧带损伤；3.左腓骨短肌部分断裂；4.左距骨骨挫伤。主要原因：值班期间在机房侧面楼梯处时发生踏空致左脚崴伤。

受伤经过：严子波按照值班安排于2023年5月28日在乌市天山区延安路电信机房值班。14时30分许严子波吃完午饭返回值班室，行至机房侧面楼梯处时发生踏空致左脚崴伤。后自行在家进行治疗。2023年6月2日，严子波前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拍片检查。待检查结果出来后于2023年6月6日诊断为：1.左外踝撕脱性骨折；2.左踝关节韧带损伤；3.左腓骨短肌部分断裂；4.左距骨骨挫伤。

8.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李晖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1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李晖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李晖，性别：男，年龄：53岁，工作岗位：总经理助理。受伤时间：2024年5月4日，受伤地点：新兴街BRT7号线车站闸机通道，受伤部位：1.颈部损伤（主诊断）；2.肩部损伤（右肩）；3.眉弓裂伤（左）；4.肩关节积液（右）；5.肩袖损伤（右）。主要原因：乘公交前往单位值班途中被车站闸机碰倒受伤。

受伤经过：李晖于2024年5月4日9时24分许在新兴街BRT7号线车站准备乘车前往单位值班，行至车站闸机通道处被闸机碰倒受伤。随即被送往新疆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治疗。诊断为：1.颈部损伤（主诊断）；2.肩部损伤（右肩）；3.眉弓裂伤（左）；4.肩关节积液（右）；5.肩袖损伤(右）。

9.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汪云梅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7日受理了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汪云梅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汪云梅，性别：女，年龄：39岁，工作岗位：一车间奶啤操作工。受伤时间：2024年5月9日，受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头屯河区五一农场乌昌公路2702号生产部一车间奶啤灌装车间，受伤部位：右手示指开放性损伤：指动脉断裂、指神经断裂、指浅屈肌腱断裂、近节指骨关节囊损伤。主要原因：清洗灌装机过程中被机器夹伤手指。

受伤经过：汪云梅于2024年5月9日17时46分许在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一车间奶啤灌装车间清洗灌装机过程中被机器夹伤手指。随即被送往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右手示指开放性损伤：指动脉断裂、指神经断裂、指浅屈肌腱断裂、近节指骨关节囊损伤。

10.乌鲁木齐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刘荣军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4日受理了乌鲁木齐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刘荣军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刘荣军，性别：男，年龄：53岁，工作岗位：维修工。受伤时间：2024年5月24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西山路金域蓝湾小区，受伤部位：1.左前臂多处肌肉和肌腱损伤；2.左前臂开放性伤口。主要原因：切割吊柜顶板时角磨机掉落划伤左臂。

受伤经过：2024年5月24日，金域蓝湾小区业主反映家里厨房屋顶漏水，刘荣军查看后需将厨房吊柜顶板切割后方能进行维修。10时43分许，刘荣军切割吊柜顶板时因梯子发生晃动，角磨机掉落划伤左臂。随即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治疗。诊断为：1.左前臂多处肌肉和肌腱损伤；2.左前臂开放性伤口。

11.新疆天一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袁康佐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4日受理了新疆天一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袁康佐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袁康佐，性别：男，年龄：55岁，工作岗位：普工。受伤时间：2024年4月28日，受伤地点：西山农牧场榆泉南路560号新疆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疆教育学院）亚心校区图书信息楼建设项目工地，受伤部位：右足踇趾压砸伤：1.右足踇趾末节趾骨开放性骨折；2.右足踇趾甲床损伤。主要原因：项目工地干活时模板掉落砸伤右脚。

受伤经过：袁康佐于2024年4月28日19时40分许在新疆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疆教育学院）亚心校区图书信息楼建设项目工地一楼包柱子膜时，模板掉落砸伤其右脚。随后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西山农牧场职工医院治疗。因医院医护人员已下班，当日只进行了简单包扎。29日袁康佐再次前往该医院拍片检查后，医生建议前往上级医院治疗。同日袁康佐前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右足踇趾压砸伤：1.右足踇趾末节趾骨开放性骨折；2.右足踇趾甲床损伤。

12.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金小军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7日受理了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金小军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金小军，性别：男，年龄：29岁，工作岗位：辅警。受伤时间：2024年3月12日，受伤地点：头屯河区五一农场君豪五区项目工地门口，受伤部位：被狗咬伤。主要原因：执行抓捕流浪狗勤务过程中被流浪狗咬伤。

受伤经过：金小军于2024年3月12日15时50分许在头屯河区五一农场君豪五区项目工地门口执行抓捕流浪狗勤务过程中被流浪狗咬伤。随即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医院治疗。诊断为：被狗咬伤。

13.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麻有才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4日受理了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麻有才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麻有才，性别：男，年龄：33岁，工作岗位：辅警。受伤时间：2024年4月30日，受伤地点：头屯河区五一派出所SK-08警务站旁，受伤部位：右手食指挤压伤。主要原因：安置流浪狗过程中被狗笼压伤右手指。

受伤经过：麻有才于2024年4月30日根据五一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安排，前往天缘嘉兴小区支援SK-08警务站抓捕流浪狗。9时20分许，麻有才在五一派出所SK-08警务站旁安置流浪狗过程中被狗笼压伤右手指。随即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医院治疗。诊断为：右手食指挤压伤。

14.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朱平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4日受理了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朱平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朱平，性别：男，年龄：49岁，工作岗位：辅警。受伤时间：2024年4月15日，受伤地点：西山农场文体中心足球场，受伤部位：右肘关节损伤。主要原因：参加“三快四住”最小作战单元演练过程中致右臂受伤。

受伤经过：2024年4月15日11时许，朱平按照通知前往西山农场文体中心足球场参加“三快四住”最小作战单元演练。11时30分许，朱平训练至科目“直臂折腕”时致右臂受伤。同日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拍片检查，18日该院医师诊断：肘关节骨折？2024年4月24日，朱平再次前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门诊诊断为：右肘关节损伤。

15.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田宏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6月24日受理了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田宏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田宏，性别：男，年龄：27岁，工作岗位：辅警。受伤时间：2024年1月11日，受伤地点：兵团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航物流园售楼部，受伤部位：面部裂伤。主要原因：处理警情过程中拉门时门把手脱落砸伤脸部。

受伤经过：2024年1月11日19时19分许，兴坪派出所接指挥中心警称：兵团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航物流园售楼部有20余人堵门。接警后，辅警田宏出警。19时40分许，由于当天刮大风，田宏拉通航物流园售楼部大门时门把手脱落砸伤其脸部。同日前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治疗。诊断为：面部裂伤。

16.来晓琴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5月14日受理了来晓琴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来晓琴，性别：女，年龄：41岁，工作岗位：新疆西域华腾食品有限公司包装机填料员。受伤时间：2023年2月11日，受伤地点：兵团工业园区蔷薇三街3-6号新疆西域华腾食品有限公司厂区，受伤部位：右手示中指远节热压伤：1.右手示中指远节挤压离断伤；2.右手示中指远节皮肤软组织热压伤；3.右手示中指远节截指术后；4.右手示指远节再造术后血管危象。主要原因：填料作业时被包装机高温热压刀挤压致手部受伤。

受伤经过：来晓琴于2023年2月11日19时20分许在新疆西域华腾食品有限公司厂区包装机上填料作业时被包装机高温热压刀挤压致手部受伤。随后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右手示中指远节热压伤：1.右手示中指远节挤压离断伤；2.右手示中指远节皮肤软组织热压伤；3.右手示中指远节截指术后；4.右手示指远节再造术后血管危象。

17.王桂岭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5月15日受理了王桂岭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王桂岭，性别：女，年龄：44岁，工作岗位：高新区（新市区）百园路爱尚汽车维修站洗车工。受伤时间：2023年4月5日，受伤地点：新市区104团百园路通嘉世纪城B区11栋1层商铺2-4高新区（新市区）百园路爱尚汽车维修站，受伤部位：1.左眼角膜化学性烧伤[T26.602]；2.左眼继发性青光眼[H40.500×002]；3.累及体表10%以下的腐蚀伤；4.多处一度腐蚀伤。主要原因：洗车时自洁素溅入眼睛受伤。

受伤经过：2023年4月5日11时许在高新区（新市区）百园路爱尚汽车维修站洗车时，自洁素溅入眼睛受伤。受伤后前往新疆四七四医院治疗。诊断为：1.左眼角膜化学性烧伤[T26.602]；2.左眼继发性青光眼[H40.500×002]；3.累及体表10%以下的腐蚀伤；4.多处一度腐蚀伤。

18.郝富强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4年5月28日受理了郝富强工伤认定申请，其事故伤害信息如下：

受伤害职工姓名：郝富强，性别：男，年龄：41岁，工作岗位：新疆安诚物流有限公司驾驶员。受伤时间：2022年4月25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八钢厂区，受伤部位：1.左侧内踝骨折；2.左踝多发骨折；3.左踝皮肤软组织损伤；4.左踝神经血管损伤；5.左内踝韧带撕裂。主要原因：工作中卸载石灰石时不慎从车上摔落受伤。

受伤经过：郝富强接到新疆安诚物流有限公司的通知拉运石灰石并送往八钢厂区，2022年4月25日0时许郝富强驾驶豫KB6907号重型运输车在八钢厂区卸石灰石，在揭篷布时不慎从车上摔落受伤。同日前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治疗。诊断为：1.左侧内踝骨折；2.左踝多发骨折；3.左踝皮肤软组织损伤；4.左踝神经血管损伤；5.左内踝韧带撕裂。